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晏廷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15

傳真：(02)29699823

電子信箱：aj329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烏來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人字第11102368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 (1112315365\_111D2056588-01.PDF)

主旨：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案，業奉  
總統111年1月19日華總一義字第11100002571號令公布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2月8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1000818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本修正案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584號（請逕至總統府網站  
<https://www.president.gov.tw>公報系統查詢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